

镇安县财政局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镇安县财政局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本县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制定本县宏观经济政策并提出有关政策调整、资金筹措意见；制定县对镇（办）的财税政策、财政体制和转移支付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拟定本县财政、财务、地方税收、会计、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

3、负责编制全县和县级政府预决算并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负责县级政府收支预算执行工作，负责县级部门预决算编制、审核批复及支出经费标准制定工作；负责全县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指导镇（办）财政管理工作。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研究拟定全县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按规定管理彩票市场和彩票资金。

5、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

6、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研究制定本县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并组

织实施。

7、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制定政府购买服务政策和相关制度；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拟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全县企业国有资本收入和支出管理；拟定并执行企业财务管理法规和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9、负责制定全县政府性资金管理制度。负责县级政府性资金的分配、拨付、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参与制定全县投资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组织实施投资项目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全县农业综合开发政策制定及资金和项目管理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县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管理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协调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工作。

1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政府内外债管理的制度和政策，制定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内外债务；参与涉外债务等的国际谈判，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

12、研究拟定支持金融业改革和发展的财政政策；按规定管理财政政策性金融业务；负责管理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负责地方金融机构资产和财务监管。

13、负责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宣传贯彻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会计信息化；

负责管理全县会计人员；负责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管理。

14、拟定财政监督制度办法；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承担财政收支预算执行、财政资金绩效、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或专项财政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内部监督检查工作。

15、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镇安县财政局内设 13 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股、税政法规股、预算股、国库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经济建设股、农业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政府采购股、财政监督检查办公室；另有 11 个局属单位，分别是镇安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镇安县财政监督检查办公室、镇安县农村财务管理局、镇安县国有资产管理局、镇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镇安县政府采购中心、镇安县工资管理中心、镇安县县级机关会计核算中心、镇安县生产资金管理中心、镇安县项目资金监督管理中心、镇安县财政会计学校。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抓征管，收入质量大幅攀升。2018 年，我们切实转变工作思路，坚持质量为先，做实收入任务，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87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29 亿元，收入质量预计为 68.9%，比上年度提升 5.9 个百分点。一是**加强财源建设**。狠抓十大高效财源工程，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深挖财政收入增长后劲。二是**落实收入责任**。建立了收入分级进度考核机制，完善目标责任制、征管奖惩制、漏征漏管追究等制度，年初提请县政府组织召

开了财政工作会，全面落实各单位收入任务，夯实收入责任，确保应收资金按时足额入库。三是健全征管机制。完善了收税代扣代征机制，多次组织开展专项稽查、纳税评估专项行动，加强税源分析，堵塞征管漏洞，确保颗粒归仓。四是千方百计抓争资。根据《镇安县争取资金考核办法》，制定了《2018 年度争取资金计划》，提请县委、县政府研究通过，以正式文件下发，明确争资任务。五是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健全 PPP 项目协调机制，完善了 PPP 项目库，入库项目 2 个，储备项目 5 个，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不断加强。

（二）优支出，资金效益显著提高。2018 年，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节支增效，规范管理，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 亿元，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一是强化预算管理。认真编制了 2018 年度预算，并提交县人大常委会通过。在预算执行中，各单位年度预算执行一律不得申请追加，确需新增的支出，需报请县政府审批。二是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各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合理压减会议费、招待费、培训费和出国（境）费等一般性支出，确保只减不增；按上级要求对具有行业管理职能的学会、协会与财政脱钩，不再安排经费。三是加快支出进度。全面贯彻落实省财政厅关于财政支出的三个考核办法，建立财政支出周报告、月检查、季度通报制度，定期督导催办，及时验收报账，年度预算支出达 98%，有效提高资金效益。四是加强结余资金管理。2018 年，对各级安排专项资金中的基本支出，年末未完成支出的一律核销，专项资金在两个会计年度内结转使用，确需实施的项目需重新向县政府提出追加预算申请。

（三）重投入，大力支持经济发展。我们认真履行财政职能，按照整合项目资金、凝聚发展合力、助力追赶超越的思路，全力支持大项目、打造大品牌、促进大发展，取得了良好的实际成效。

一是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以全县经济建设为大局，多渠道筹措资金，着力保障重点资金需求。累计拨付重点工程建设资金20983万元，保证了镇安县合曼般若小镇、香炉山公园、金台山文化旅游区、童话磨石沟4A级景区、县城总体规划编修、智慧城管及第三中学等全县重点工程的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二是全力支持移民（脱贫）搬迁。2018年共拨付搬迁资金70982.80万元，其中：易地扶贫搬迁中央预算内资金11740.80万元，贷款资金59242万元，保证了年度搬迁任务顺利完成。根据商洛市财政局《关于开展避灾生态移民搬迁项目绩效评价的通知》要求，认真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完成了我县2017年度避灾生态移民搬迁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三是全力支持生态文明建设。拨付环境保护资金3065万元，保证县污水处理厂、云镇污水处理厂及垃圾处理厂的运行经费。设立环境监测能力建设专项资金366万元，不断提高环境监测能力。深入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采取PPP模式与陕西环保集团在全县启动建设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四是全面完成贫困村基础设施收尾工作。按照市县相关要求，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及时组织验收保障，强化资金监督检查，全面完成了卡内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收尾工作，贫困村基础设施条件得到显著改善。

五是全力做大做强项目库。积极与省市处室沟通对接，协助各部门认真梳理上报项目，完善项目库建设，强化项目包装推介，申报工业转型升级、资源综合利用、重金属综合治理、旅游专项项目等项目文件。

（四）惠民生，全面保障脱贫摘帽。按照“守底线、保重点、补短板、促脱贫”的原则，坚持加大投入与完善制度有机结合，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不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不断提高民生保障水平。

一是加大“三农”投入力度。今年预算安排农林水支出10372万元，实现了支农财政投入大幅增长，有力促进了“三农”事业快速发展；2017年度高峰镇高标准农田项目和柴坪镇高标准农田试点项目全面完成，2018年度的高标准农田项目顺利推进，茶叶示范园项目获得省级立项，“一事一议”项目全面建设完成，农业综合开发不断加强。

二是大力支持脱贫攻坚。按照要求，年初预算安排专项扶贫资金800万元，占2018年地方财政收入任务1.81亿元的4.42%；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2018年累计完成整合资金3.89亿元，占计划的154%，资金到位率100%，有力支持了全县脱贫攻坚工作。

三是抓好驻村帮扶工作。按照县上整体安排，财政系统结对帮扶8个村，整体包扶工作一致保持在全县前列。局机关实行正科级领导驻村指导，选派了一名责任心强、宗旨意识高、业务素质硬的驻村工作队长，实行全体干部职工轮换驻村帮扶。认真制定2018年包扶计划，签订包扶责任书，公开包扶承诺，精准包扶措施；发布驻村周记44期，营造了浓厚工作氛围；加大资金争取投入，完成了村活动室建和文化广场建设，实施危房改造38户，民居改造182户，院落硬化51户，改圈改厕116个，新建便民桥3座，铺设饮水管道5万米，硬化入户路3.4公里，西华村群众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大力建设小木岭黑木耳产业园，实行托管帮扶模式，带动全村136户贫困户每户托管2300袋，年户均增收1150元，有力促进贫困户增收。召开西华村脱贫攻坚表彰大会暨精神文化文艺演出，表

彰先进个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激发了脱贫动力。**四是推进教育事业发展。**全年累计拨付学前教育补助 1052.59 万元、义务教育寄宿生生活补助 462.15 万元、免学费补助 1584.52 万元、学校公用经费 3497.52 万元、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 2066.89 万元、助学金 417 万元，筹措 900.8 万元大力支持“教师+学生”教育扶贫政策落实，有效化解了贫困学生家庭困难，全县办学教学条件得到有效改善，全县教育事业快速发展。**五是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在财力极为困难的情况下，2018 年本级财政落实社会保障配套资金 18982 万元，切实强化民生保障。拨付农村低保 5600 万元、城市低保 720 万元，残疾人生活补贴 1050 万元、农村五保供养金 2374 万元、高龄老人生活津贴 1246 万元，保障优抚资金 1130 万元，义务兵家属优待 525 万元和退役士兵自主就业资金 271 万元，贫困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发放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补助 6277 万元，拨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1.5 亿元，群众老有所养政策全面落实；拨付公共卫生资金、公立医院改革补助、拨付村医工资等资金 2828.3 万元，拨付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医疗救助等补助资金 17845 万元，城镇居民医保补偿资金 905.2 万元，城镇职工医保补偿资金 4710.3 万元，群众医疗保障不断加强。**六是着力促进就业创业。**今年以来，拨付就业创业资金 2720 万元，加强技能技术培训，开发公益性岗位支持贫困大学毕业生就业，鼓励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回乡创业，带动贫困户就业增收。

（五）防风险，管理改革深入推进。积极落实省市财政部门 and 县委、县政府各项改革工作要求，坚持内控管理和外部审计监督相结合，不断深化财政改革，健全体制机制，逐步建立现代财

政制度。一是**推动财务报告编制**。推动全口径预算编制，科学编制了 2018 年县本级部门预算，按照上级“四统一”要求，推进预决算公开，在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了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并督促各预算单位公开了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二是**深化国库制度改革**。扎实开展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清理工作，查出拟撤销账户 45 户，申请保留 35 个，已办理销户 10 个。认真编报了 2017 年度政府财务报告，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三是**推进政府采购改革**。以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推进采购改革。四是**严格财政监督检查**。今年 3 月和 10 月，先后组织由科级领导带队，采取召开座谈会、查验账目、翻阅档案、现场查看等方式，对 15 个镇办和 11 个县级部门，自 2016 年以来财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下发了《关于全县财政扶贫资金检查情况的通报》，存在问题已全面整改到位，财政资金监管得到不断加强。五是**债务管理不断加强**。按照中省市要求，建立政府性债务检测管理系统，完善债务信息录入，强化政府性债务的动态管理，认真制定债务化解实施方案，落实具体化解措施，按计划做好债务化解，切实降低政府债务风险。六是**强化资金绩效评价**。按照部门单位全覆盖、支出资金 20%的比例，在全市率先启动实施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先后完成了富兴实业新型建材项目、景虹塑业 5 亿条编织袋项目、智慧城管项目、2017 年度避灾生态移民搬迁项目、华兴两化融合项目等 27 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有效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六）提素质，队伍建设全面加强。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三项机制”，着力抓好党的建设，狠抓全面从严

治党，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有效促进了财政工作健康发展。一是**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抓好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教育，实行周一集中学习日、点名签到和定期检查讲评等学习制度，深入学习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做到了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在“七一”前夕，联合省知识产权局机关支部、西华村支部建立联合支部，组织召开了党员大会，集中评选表彰了一批爱岗敬业、务实奉献的优秀共产党员，强化示范带动作用，用先进事迹引领为民理财新风尚。二是**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始终坚持把班子建设摆在首位，通过开展班子述职、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党课等形式，不断提升班子政治思想素质，打造坚强领导集体；大力建设标准退休支部活动室，丰富退休党员组织生活，充分发挥退休党员作用；坚持民主集中制，做到重大事项集体研究、集体决策，不搞“一言堂”，充分调动了班子成员的工作积极性，凝聚了团结向上的强大合力。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五个五”长效机制，全面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签订了“两个责任”合同和“一岗双责”目标责任书，制定了党风廉政建设清单，落实局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纪实手册》，召开了全县财政干部作风纪律集中整顿动员大会，扎实开展“六查六看”集中整顿活动，查找突出问题6个，建立了整改台账，落实了21条整改措施，全面整改到位。在重点节假日，先后组织4次干部作风纪律专项检查，下发检查通报，干部作风持续好转。在重点节假日前，对全体班子成员分别开展了廉政过节集体谈话，对2名律己不严、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干部实施了警示谈话，让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成为常态。从

单位抽调 6 名业务干部充实到县巡查工作人才库中，先后 3 次安排 9 名干部与巡察工作。**四是加强体制机制建设。**坚持制度管人管事，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省委“三项机制”、县委从严管理干部“九个严格”，今年陆续出台了《镇安县财政局贯彻落实“三项机制”建设五型财政绩效考核办法》《镇安县财政资金支出操作规程（试行）》《财政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办法。积极推行股室、单位年度工作目标责任合同管理和重点工作交办督办制度，加强出勤考核管理，实行年度工作目标责任制奖金分配与干部绩效考核挂钩，提高了落实质量和效果。**五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针对全县财政干部年龄偏大、基层干部不足、业务素质不强的现状，提请县委、县政府同意，临聘编外大学毕业生 15 名，10 名充实到干部人数少、年龄偏大的基层财政所，5 名安排到县脱贫攻坚资金保障组，有力的充实了财政工作力量，更新了新鲜血液，保障了脱贫攻坚工作需要。**六是深入推进“两学一做”。**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面抓好学习教育，利用每周一集中学习日，落实党组成员轮流上党课制度，带动一般党员上讲台，组织开展财政大讲堂，强化交流研讨；先后组织召开 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冯新柱案“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干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查摆存在问题，建立问题台账，落实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和效果，有力促进了学习教育纵深开展。**七是强化财政财务培训。**围绕全县财政财务工作实际需求，今年先后组织扶贫资金监督管理、财政财务管理、农村财务管理、《政府会计制度》等专题培训班，全县财政财务干部素质不断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显著提高。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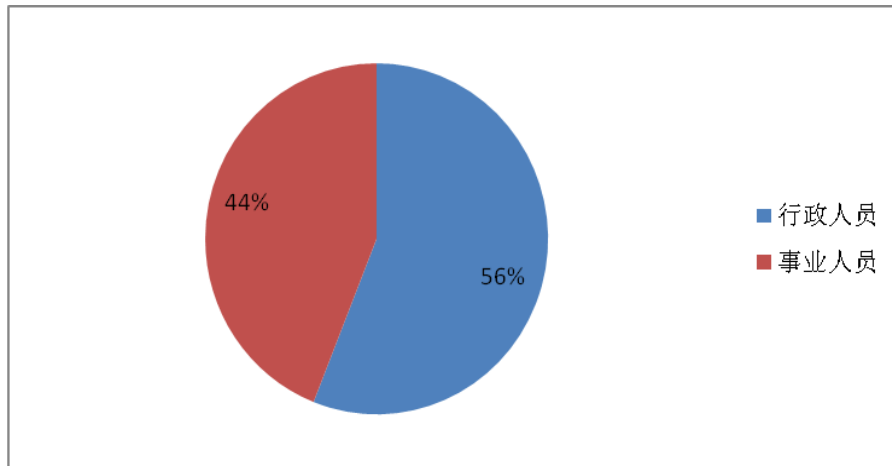
本次公开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11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财政局（机关）
2	镇安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3	镇安县农村财务管理局
4	镇安县政府采购中心
5	镇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6	镇安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7	镇安县县级机关会计核算中心
8	镇安县监督检查办公室
9	镇安县生产资金管理中心
10	镇安县工资中心
11	镇安县项目资金监督管理中心
12	镇安县财政会计学校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事业编制 83 人；实有人员 124 人，其中行政 69 人、事业 5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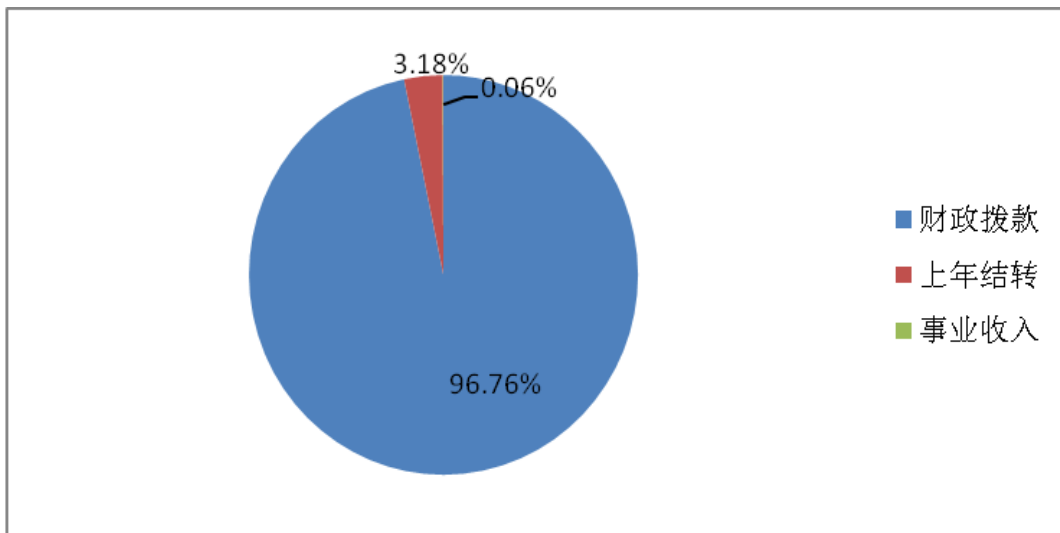
1、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3026.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984.64 万元，减少 24.5%，减少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单位各项开支和省市对项目资金按照因素分配法分配一事一议资金和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有所减少。

(2)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2982.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28.44 万元，减少 26%，减少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单位各项开支和省市对项目资金按照因素分配法分配一事一议资金和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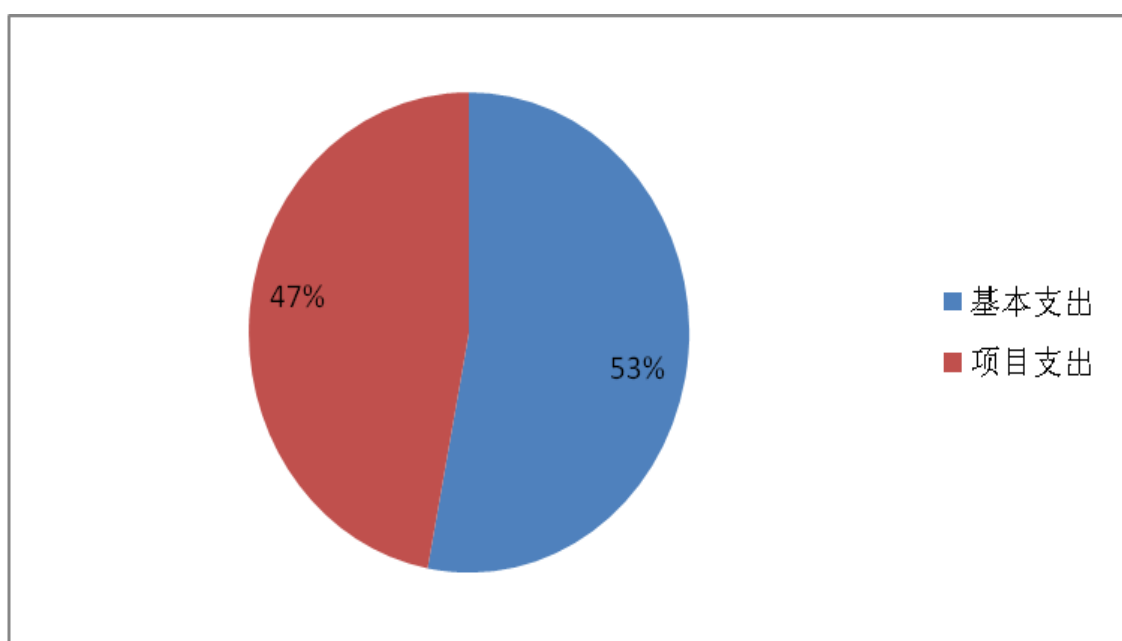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3026.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24.6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9%；事业收入 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1%。



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2982.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90.09 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53 %；项目支出 1392.79 万元，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本部门主要包括预算体制改革、财政国库业务、信息化建设、财政管理事务，农业综合开发建设和一事一议项目等专项业务支出，占总支出的 47%。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024.67 万元，较 2017 年度 3937.31 万元减少 912.64 万元，减少 22%，减少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单位各项开支和省市对项目资金按照因素分配法分配一事一议资金和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有所减少。

(2)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980.87 万元，较 2017 年度 3937.31 万元减少 956.44 万元，减少 24.29%，减少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单位各项开支和省市对项目资金按照因素分配法分配一事一议资金和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有所减少。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80.87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8.30 万元，教育支出 56.95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财政系统干部培训、全县各预算单位财务人员及村级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农林水支出 1165.63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和对村一事一议项目等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8.30 万元，包括：

(1) 行政运行 816.12 万元，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1 万元。是指履行支持经济和“三农”、教育、科技、文化、社会保障、就业医疗、环境保护等社会事业发展职责，实施全省会计管理、政府内外债务管理、

保障房建设资金管理、政府采购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管理、财政资金监督检查、政府采购招投标、国有资产评估行业管理、社保资金管理，财政税收政策宣传等业务支出。

(3) 预算改革业务 86.36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其他预算管理工作。

(4) 财政监察 15.55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内部监察监督工作开展。

(6)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9.86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支出。

(7) 事业运行 531.9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

(8) 其它财政事务支出 237.89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新办公楼建设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88.0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79.44 万元，公用经费 408.6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接待费用 3.7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 2017 年 10.64 万元减少 6.86 万元，减少 64%，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两年无因公出国（境）事项；公务接待费比上年 4.02 万元减少 0.24 万元，减少 6%，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 6.62 万元减少 6.62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下属事业单位全部取消公务用车。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原因是两年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2018 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所属单位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累计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 6.62 万元减少 6.62 万元，减少 100%，原因是 2018 年本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实行公车改革后，全部取消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2018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31 次、196 人，累计费用 3.78 万元，比上年 4.02 万元减少 0.24 万元，减少 6%，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培训费支出 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 万元,增加 90%,主要是财政会计学校纳入本部门决算和新会计制度实行,增加了会计人员教育培训的力度和规模。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会议费支出 5 万元,较上年 3 万元增加 2 万元,增加 67%,主要是根据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列支。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4 个,涉及资金 1392.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的 100%。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县级主管部门		镇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农财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08	308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288	288		100%
		市县财政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继续推进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建设群众需求迫切的村级公益事业。 2、继续推进村集体经济试点工作，积极探索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模式。			1、继续推进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建设群众需求迫切的村级公益事业。 2、继续推进村集体经济试点工作，积极探索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模式。		
绩效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村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8 个	8 个	
			村集体经济试点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为美丽乡村实施奠定基础	按计划实施 到位	实施到位	
			村集体经济试点	按规划开展	开展试点	
		时效指标	规划规定的建设期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群众自筹、财政奖补、社会资金	≥30 万元/村	≥30 万元 /村		
	效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通过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提升产业兴 旺打造生态 宜居。	产业兴旺 生态宜居	
		社会效益指 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村集体经济发展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 标	环境优化、美化	长期	长期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城乡融合、农业农村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不小于 90%	不 小 于 90%	
说明	无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镇安县 2018 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镇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20.89	720.89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建设高标准农田 4000 亩，与大坪镇省级示范园区建设相结合，配套园区灌溉及堤防工程建设；</p> <p>目标 2：确保庙沟、岩屋、凤凰三个年度脱贫村农田能得到改造，达到早能灌、涝能排，旱涝保丰收的目标；</p> <p>目标 3：使建档立卡贫困户 110 户，448 人受益。</p> <p>目标 4：通过扶持恒升专业合作社畜禽养殖产业，提高品种质量和产量，带动合作社成员增收脱贫；</p>			<p>结合大坪镇省级现代示范园区建设，建成高标准农田 4000 亩，配套完成了灌溉及堤防工程建设项目；发展养鸡 1 万羽，建防疫室 50 平方米，购置各类设备 5 台（套）；项目实施区域的贫困户受益达到 110 户，448 人。</p>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打机电井	≥6 眼	6 眼	
			埋设灌溉管道	≥8543 米	8543 米	
			新修浆砌石河堤	≥1165 米	1165 米	
			养鸡规模	≥1 万羽	1 万羽	
			建防疫室	≥50 平方米	50 平方米	
			购置各类设备	≥5 台（套）	5 台（套）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合格率	≥96%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7%	100%		
	成本指标	新打机电井	7 万元/座	7 万元/座		
		埋设灌溉管道	14 万元/公里	14 万元/公里		
		新修浆砌石河堤	224 万元/公里	224 万元/公里		
		养鸡规模	≥10 元/羽	10 元/羽		
		建防疫室	≥700 元/平方	700 元/平方		
		购置各类设备	≥2000 元/台(套)	2000 元/台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田亩产	≥150 斤/亩	150 斤/亩	
			增加农民纯收入	≥55 万元	5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贫困村灌溉面积	≥800 亩	800 亩	
			保护河堤	≥1000 米	1000 米	
提高农业机械化工作率			≥20%	20%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448 人	448 人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110 户	110 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20 年	2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6%	100%		
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预算改革业务、财政监察业务				
县级主管部门		镇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局属各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63.9	363.9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363.9	363.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推进部门预算改革，切实提高预算编制和管理水平，做好债务管理工作；继续推进乡镇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扩面工作，做好资金保障；依法开展财政监督检查业务必要的资金保障及精准扶贫工作。</p> <p>提高政府采购业务规范水平，做好招标采购程序工作；全县财政供养人员工资管理和发放业务工作，加强对村级一事一议业务管理，保证一事一议项目管理工作正常开展；对全县单位进行新会计制度培训；开展非税收入征管业务，保证非税征收工作正常开展。</p>		<p>推进部门预算改革，切实提高预算编制和管理水平，做好债务管理工作；继续推进乡镇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扩面工作，做好资金保障；依法开展财政监督检查业务必要的资金保障及精准扶贫工作。</p> <p>提高政府采购业务规范水平，做好招标采购程序工作；全县财政供养人员工资管理和发放业务工作，加强对村级一事一议业务管理，保证一事一议项目管理工作正常开展；对全县单位进行新会计制度培训；开展非税收入征管业务，保证非税征收工作正常开展。</p>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全县部门综合预决算	所有预算单位	100%	
			开展政府采购业务	所需采购单位	100%	
			非税收入征收	全额入库	100%	
			开展财政监督检查	全年不少于 15 个	1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评选优质供应商	公平、公开、公正选择供应商	公平、公开、公正选择供应商	
			非税收入管理全覆盖	不存在漏征	无漏征	
			成效显著	单位财务规范	单位财务规范	
		时效指标	提高预算编制的时效性	3 月底前批复至单位	已按时间节点批复	
			节约采购成本	不超过预算标准	无超标准采购	
			征管业务限时办理	及时征收不拖延	及时征收	
			按工作计划要求办理	按工作时限办理	及时办理	
	成本指标	节约编制费用	比上年有所下降	有所下降		
		节约采购成本	不超过预算标准	无超预算采购		
		节约征管成本	提高政府可用财力	已提高		
		节约监督成本	不超过预算标准	未超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预算编制效益	保质保量完成	已保质保量完成	
			选择最优供应商，节约单位资金	保质保量完成	已保质保量完成	
			提高政府调控能力	提高政府可用财力	已提高	
			提高预算资金合理合法性	按财经法规标准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编制整体水平和约束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采购行为的公开透明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非税收入不流失	无流失	
			提高预算资金合理合法性	按财经法规标准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算编制整体水平和约束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采购行为的公开透明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对后续工作起到促进作用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认可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镇安县财政局

自评得分: 92.3

<p>(一) 简要概述 部门职能与职责。</p>	<p>1、拟定本县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制定本县宏观经济政策并提出有关政策调整、资金筹措意见,制定县对镇(办)的财税政策、财政体制和转移支付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2、拟订本县财政、财务、地方税收、会计、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3、负责编制全县和县级政府预决算并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负责县级政府收支预算执行工作,负责县级部门预决算编制、审核批复及支出经费标准制定工作;负责全县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指导镇(办)财政管理工作。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研究拟订全县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按规定管理彩票市场和彩票资金。5、组织制定本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6、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研究制定本县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7、负责制定本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本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制定政府购买服务政策和相关制度;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拟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全县企业国有资本收入和支出管理;拟订并执行企业财务管理法规和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9、负责制定全县政府性资金管理制度。负责县级政府性资金的分配、拨付、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参与制定全县投资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组织实施投资项目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全县农业综合开发政策制定及资金和项目管理工作。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县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管理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协调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工作。1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政府内外债管理的制度和政策,制定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内外债务;参与涉外债务等的国际谈判,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12、研究拟订支持金融业改革和发展的财政政策;按规定管理财政政策性金融业务;负责管理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负责地方金融机构资产和财务监管。13、负责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宣传贯彻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会计信息化;负责管理全县会计人员;负责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管理。14、拟订财政监督制度办法;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承担财政收支预算执行、财政资金绩效、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或专项财政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内部监督检查工作 15、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二) 简要概述 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 类。</p>	<p>本年支出 2982.8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07.23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6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2.2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其它资本性支出 1211.8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p>
<p>(三) 简要概述 当年省委省政府 下达的重点工 作。</p>	<p>1、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2、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3、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4、实施优化营商环境行动。5、创新财政投入方式,规范有序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发挥好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切实加强税收征管和税收政策执行,为纳税人提供便捷服务。6、支持中小微企业、民营经济和“三农”发展,保障基本民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p> <p>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p>	$2982.87/3030.49=98\%$	98	9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5 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p>	$(3030.49-2791.93)/1363.04$	17%	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预算执行系统		半年进度：53%；前三季度：77%。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决算编审无其它收入事项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78/16.9=22%	16.9	3.78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 5分,有 1项不符扣 2分。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省市财政扶贫专项资金投入加大; 2、财政项目验收合格率大于 90%; 3、严格控制费用规模,执行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任务。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公共服务的效率和质量水平提高; 2、促进社会公众全面了解财政政策和工 作; 3、财政政策宣传持续发挥作用。			不断提高	10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4.70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其中：行政单位2个，合计224.07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95%；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1个，合计10.63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5%。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163.7万元增加71万元，增加43%，主要是维持单位正常运转，搬入新办公楼后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2018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预算改革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